

## 特會信息

# 緊貼神心的人

### 合神心意

今年學青特會的主題是「緊貼神心的人」，內容是從大衛的人生，來看合神心意的人之特點。大衛是一個很獨特的人，神對他的評價是：「…我尋得耶西的兒子大衛，他是合我心意的人，凡事要遵行我的旨意。」(徒十三22)按這經文，大衛有三個獨特之處：第一，神親自為他作見證。神親自見證大衛，並為他的人生作總結及註腳。人對大衛有何評論及看法都不重要，最重要是神怎樣看他。

第二，是合神心意的「人」。神對大衛的評價，不是基於他的所作，而是基於他的所是——合神心意的人。我們或許蒙主的憐憫，做了些合神心意的事，同時卻有更多不合神心意的地方。然而，神每次題起大衛就很喜悅，心弦就被鼓動。「合神心意的人」的英譯是A man after God's heart，意思是「緊貼神心的人」。大衛讓神先摸著他的心，以致他亦能摸著神的心，他與神是心心相印的。大衛的一生有高有低、起伏不定，但他的心一直緊貼神的心，這是他最可貴之處。神說：「我尋得…」在大衛的世代之前，神一直尋找合他心意的人，渴望得著這樣的人。直到一天，神說他尋得了！就是耶西的兒子，神見證他是緊貼神心的人。

第三，凡事要遵行神的旨意。「神的旨意」最簡單的表述就是「神要甚麼」，大衛凡事要遵行神的旨意，即是大衛要神所要的。大衛是一個正常人，當然有自己的所求所要，但他與眾不同之處，就是要神所要的；他緊貼神心，他的揀選、傾向及愛慕都是以神為依歸。他首先不是問：「我要甚麼？」乃是問：「神要甚麼？」不是想到「我現在怎樣？」而是想到「神現在如何？」

其中最摸著神心的，就是他作王的時候，不單感受到自己安舒，更是體察到神內心的需要，說：「我住在香柏木的宮中，神的約櫃反在幔子裡。」(撒下七2)他從自己的安舒裡，領略到神還未安舒；他有居所，但想到神還未有居所；他滿足，但意識到神還未滿足。他要滿足神，要討神的喜悅，所以神對大衛有這樣的評價。

### 完全的心

大衛是緊貼神心的人，關鍵在於他的心。列王紀上十一章4節記載：「所羅門年老的時候，他的妃嬪誘惑他的心去隨從別神，不效法他父親大衛誠誠實實的順服耶和華他的神。」「誠誠實實的順服」英譯是perfect heart，可譯為「大衛向耶和華存一顆完全的心」。大衛的行為並不完全，其人生有一個很大的污點，曾落入罪惡的深淵裡，但他的心卻是完全的，不過這也不是指他的心聖潔無瑕，沒有污穢及詭詐，否則他就不會犯罪。那麼為何聖經說他有一顆完全的心呢？這是指大衛對神的態度：他的心完全向著神，在一切的環境、遭遇及心情裡，仍然堅定地揀選神。他緊貼神，與神從不分離，這就是完全。

反觀所羅門，有神賜的智慧，有神兩次向他顯現，能夠為神建造聖殿，有才幹有魄力。這樣的人雖曾做過合神心意的事，但仍可能被引誘而偏離神。可見才幹、恩賜、異象、屬靈的功績雖然重要，但比這一切更重要的，就是完全的心。雖然大衛在某些方面不及所羅門，但他向神那顆完全的心遠勝所羅門，這是神最喜悅大衛的地方，亦是他最難能可貴之處。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的(箴四23)，「心」能夠決定一個人將來成為怎樣的人，決定他的方向。大衛的心完全向著神，因此成為一個非常觸動神心的人。

大衛自年幼的時候就已被神得著，因此他一生都被神得著。神能夠在他生命裡建立、造就、成全他，以致他成為緊貼神心的人，甚至神膏立他作以色列的王，照著神的旨意服事那一世代的人，這一切的關鍵在於幼年時神已在他心裡播下種子。詩篇七十一篇很可能是大衛的禱告，他在年老時回憶自己能夠有這樣的人生，是因為自年幼以來，神就教訓他、影響他(17節)。他的心接受神的教訓、被神得著，直到他年老髮白的時候。由此可見，年幼階段會影響人的一生。

## 心向著神

具體而言，大衛的心如何完全向著神呢？包括以下五方面：

**第一，愛慕神。**「我的心哪，你曾對耶和華說：你是我的主；我的好處不在你以外。」(詩十六2)對大衛而言，神是他的主宰、中心和滿足。他的生命是降服於神，讓神作主，由神支配，受神帶領。大衛何時對神有這樣的心呢？這節用了「曾」這個字，表示他年輕的時候，就向神有如此認定表白。他在神以外，不再尋求別的好處，單單以神為樂為滿足，因此宣告：「耶和華是我的產業，是我杯中的分…」(5節)神是大衛的一切，他的心完全歸給神、愛慕神，所以才有這樣的回應。

**第二，主觀地經歷過神。**「耶和華是我的巖石，我的山寨，我的救主，我的神，我的磐石，我所投靠的。他是我的盾牌，是拯救我的角，是我的高臺。」(詩十八2)這節聖經不單講出對神多種稱呼，並且每一個稱呼都有「我的」。這不是對神客觀的形容，而是大衛在經歷裡，主觀地體會神是「我的」。本詩的標題，說到神拯救大衛脫離掃羅之手的日子，即是被掃羅追殺的時候。這漫長的受苦時期，叫他對神有許多主觀的體會。其實早在大衛牧羊的時候，他已主觀地經歷過神的拯救——脫離獅子和熊的爪(撒上十七34-37)。這段歷史可以視作大衛在神面前的屬靈歷史，講出大衛對神有甚麼認識和經歷。若非他自己說出來，是沒有人知道的。我們都需要像大衛一樣，與神有一段隱藏的歷史，對神有主觀的經歷，能夠宣告「耶和華是我的…」

**第三，愛慕神的話。**從詩篇十九篇7-10節中，我們看見大衛認識到神話語的價值，因而產生愛慕。神的話對他來說，是比金子可羨慕，比蜂房下滴的蜜甘甜。本詩很可能是大衛作牧羊人時寫的，1-6節讚歎神的偉大，7-10節論述神話語的價值和甘甜。大衛牧羊的時候，一面觀賞大自然，一面沉浸在神的話裡，在神的律例中自樂，因而經歷神的話在他身上的功效：能甦醒人心，能使他有智慧，能快活他的心，能明亮他的眼目，並且發現神的話存到永遠，全然公義。他的心不但向神打開，也向神的話打開，讓神的話塑造他的心靈，建立他的生命，使他漸漸變成一個緊貼神心的人。

**第四，關切神的需要。**「我們在以法他聽過約櫃，我們在基列耶琳就尋見了。」(詩一三二6另譯)詩人大衛的靈，講出大衛的心願：關心神的居所，留意神的需要。以法他即伯利恆，是大衛成長的地方，他從小就留心約櫃的消息。約櫃本來應在示羅，卻被非士利人擄去，後來停放在基列耶琳(參撒上四1-71)，從此沒有人理會。約櫃象徵神的同在和神的見證，這表示曾有一段長時間再沒有人關心神的同在和神的見證。然而，當大衛仍是童子的時候，就留意約櫃的下落，以致他作王後，立即將神的約櫃送回大衛城。大衛是一個關心神需要的人。

**第五，委身於聖民。**「論到世上的聖民，他們又美又善，是我最喜悅的。」(詩十六3)大衛愛神，所以也愛神的子民，並為此委身，無論聖民是何光景，他都視自己為他們的一分子。撒母耳記上十七章記載，當大衛聽見歌利亞辱罵永生神的軍隊，就願意站出來，因為神的子民受辱，即是自己受辱。他不是指責別人，也非冷眼旁觀，而是挺身而出，將自己與神的子民連為一體。

今天我們對神都有愛慕，但對神的教會有沒有這種認同感、委身感？讓我們不單關心自己的屬靈情況，也關心身邊的同伴，是否一同被主得著。若果我們對同伴有承擔，就會有使命感，這會叫我們的生命提升。大衛能夠被神選立為王，治理整個以色列民族，就是源於他年幼的時候，對同胞有這種認同感和承擔感。

## 向神打開

以上五方面的特質就像種子一樣，從小埋藏在大衛心裡，在他成長的過程中發芽生長，長出對神更深的經歷及委身，使他成為緊貼神心的人。

這些生命的特質能夠在大衛身上成長，在於兩個關鍵：第一，心向神打開；第二，處身在幼年時期。大衛的經歷告訴我們：幼年決定人的一生，大衛幼年時，心就向神打開，讓這些素質在他生命裡萌芽、發展，以致影響他的人生。

幼年的時候，心是柔軟、單純、清澈的。我們需要常常保守心的清潔，向神敞開，因這會影響將來。我們的心是要讓神在我們裡面越過越增加，還是讓世界的東西在我們裡面越過越霸佔呢？若讓世界慢慢來霸佔，就會被玷污和敗壞，損害整个人生，所以神要在我們年少的階段，得著我們的心。願我們好像大衛一樣愛慕神，抓住每一件事來主觀地經歷神，愛慕神話語，關切神的需要，關心神的聖民。求主得著我們的心，都是這樣向神敞開。

(學青特會信息摘錄)

# 基督徒的婚姻

婚姻是神所定規的，是人墮落前唯一的人際關係。神定規我們出生在何時何地，有怎樣的家庭，人墮落後而有的一切人際關係，如父母、兄弟姐妹，都不由得我們選擇。只有婚姻是人墮落前的唯一人際關係，是我們可以選擇的，所以婚姻實在太奇妙、太重要了。

## 回到起初

婚姻與神的旨意有甚麼關係？我們需要回到起初。創世記一章可分為四段：第一段是1-2節，講到起初神創造天地(1節)，接著2節形容撒但背叛後，地受到污染的光景：空虛混沌，淵面黑暗。第二段是3-25節，雖然地因撒但受到污染，但神沒有改變他的旨意，所以有一個再造(re-creation)。第三段是26-28節，講到神造人。第四段是29-31節，總結神的創造，神看著一切所造的都甚好，就帶進二章開首的安息。

創世記一至二章出現的「造」，有四個不同的意思：第一是「創造」，就是從無到有，正如神創造天地；第二是「製造」，就是用原料造出產品；第三是「陶造」，就是用特別的原料造出來，正如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；第四是「建造」，不是用一般的原料，也不是用塵土，是從人的骨頭造出來。「耶和華神使他沉睡，他就睡了；於是取下他的一條肋骨，又把肉合起來。耶和華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成一個女人，領她到那人跟前。」(創二21-22)此處的「造」原文是「建造」，這是非常有意思的。

## 神的旨意

創世記一、二章和啟示錄廿一、廿二章，是遙遙相對的；創世記開首記載人墮落前的光景，啟示錄末了記載神旨意的終極完成。神為甚麼造人？因為神是永遠的(詩九十2)，人卻在時間裡，所以神要藉著在時間裡的人，達成他永遠的旨意。神怎樣造人？神是照著自己的形像、按著自己的樣式造人(創一26)，意思是要人代表神，並且管理全地，就是對付神的仇敵。

「神就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，乃是照著他的形像造男造女。」(創一27)這裡清楚講明神造人是有男有女，所以有人提倡同性的婚姻，完全是違背聖經。「神就賜福給他們，又對他們說：要生養眾多，遍滿地面，治理

這地，也要管理海裡的魚、空中的鳥，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。」(創一28)神賜福給人，要他們「生養眾多」，就是在時間上有延續，然後要「遍滿地面」，就是在空間上有擴展。原本人受時間和空間限制，神卻要人在時間上有延續，在空間上有擴展，這樣神就可以世世代代作人的居所(詩九十1)，達成神的旨意，故此神在人墮落前就定規了婚姻。換句話說，婚姻的目的不是叫人滿足於有限的幾十年，而是要人成就神的旨意。

## 婚姻抉擇

有關婚姻的一種說法是：「結婚以前睜大眼睛，結婚以後閉上眼睛。」意思說：婚前要千挑萬選最好的配偶，婚後就不要諸多挑剔。我們來看創世記二章，就知道何謂正確的婚姻選擇，並不是按著世人的標準。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，將生命的氣吹在他鼻孔裡，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。人有靈、魂、體：靈是接受生命氣息的器官，魂是人的心思、意志和情感，體是土造的身體。保羅在提摩太後書一章7節說：「因為神賜給我們，不是膽怯的心，乃是剛強、仁愛、謹守的心。」「謹守的心」原文的意思是「蒙拯救的心思」。人揀選的時候，需要運用心思，而亞當揀選的時候，他的心思還是沒有墮落的心思。

「耶和華神說：那人獨居不好，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。耶和華神用土所造成的野地各樣走獸和空中各樣飛鳥，都帶到那人面前，看他叫甚麼。那人怎樣叫各樣的活物，那就是牠的名字。那人便給一切牲畜和空中飛鳥、野地走獸都起了名；只是那人沒有遇見配偶幫助他。」(創二18-20)「幫助」的原文是「完成」(complete)，「幫助他」即「完成他」。起初造亞當的原料是土，如今亞當是活的魂，就是有靈的活人，有自己的心思、意志和情感。神何等有智慧，要看看亞當的選擇對不對，就先把那些地上的活物帶到他面前，讓他給牠們起名，只是沒有遇見配偶幫助他。

神讓亞當先運用他那沒有墮落過的心思來選擇，就是他的魂，包括他的意志，然後才使他沉睡，從他身上取下一根肋骨。神沒有用亞當的肌肉或其他部分造女人，而是用一根骨頭。骨頭是人體最堅硬的部分，一位台灣的生物學家在一個福音營裡分享，他發現骨頭裡面有非常多的幹細胞(stem cell)。幹細胞出自胎盤，是一種很特別的細胞，可以長成身體各樣的器官，例如：肺、肝、心、腎…這位弟兄讀到創世記二章神使亞當沉睡，從亞當身上取了一條

肋骨，建造成一個女人，就看見在這建造裡，滿有神的主宰、智慧和愛。

從「陶造」到「建造」，需要經過一個步驟，就是用沒有墮落過的魂來選擇。馬太福音十九章記載，有法利賽人來試探耶穌，說：「人無論甚麼緣故都可以休妻麼？」耶穌回答說：「那起初造人的，是造男造女，並且說：因此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這經你們沒有念過麼？既然如此，夫妻不再是兩個人，乃是一體的了。所以，神配合的，人不可分開。」這裡的重點不是試探，而是法利賽人要把婚姻帶到人墮落以後的光景裡，休妻當然是人墮落以後的事情。為甚麼人要休妻？因為當初的婚姻決定，是在人墮落後的氛圍裡作的。主耶穌首先將人帶回到起初神的旨意裡：神所共軛的，人不可分開。亞當在沒有墮落的心思和意志裡，就看見屬地的活物不能與他匹配，神造的人在墮落前的心思和意志裡所作的選擇是正確的。

## 成為一體

我要題醒弟兄姊妹，選擇婚姻的原則是「生養眾多，遍滿地面」，為著一代又一代能夠執行神的旨意；婚姻是神所定規的，目的是讓神得著安息。選擇的時候，我們要考慮「一體」。有些父母不想子女離開自己，是因太愛自己。父母是神所安排的，沒有父母不愛自己的子女，但不管父母有怎樣的見識，對子女的看法總是有盲點，所以神說：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」

今天有許多父母，成為下一代在婚姻上的難處。孩子出生之前，活在母親舒適的子宮裡，得著營養供應和最好的保護，但孩子出生後，就要自己長大了。主耶穌說：「婦人生產的時候就憂愁，因為她的時候到了；既生了孩子，就不再記念那苦楚，因為歡喜世上生了一個人。」(約十六21)這裡說多了一個「人」而非一個「孩子」。人經過產道出生，乃是叫他長大，所以聖經說：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」許多時候，下一代的婚姻遭到上一代的為難，就是因為父母沒有這個看見。有母親常說：「這個媳婦不知道我兒子的口味。」兒子已經長大了，怎會不知道自己的口味，還需要母親照顧呢？母親要讓兒子長大成人，而不是要他幼稚無能，兒子也不應說：「世上沒有一個人像我母親那樣的。」母親生產以後，就歡喜世上多了一個人，這個人是要長大、獨立的。

我們必須看見婚姻的神聖，目的是為著神的旨意。神將所有活物帶到亞當面前，他一一給牠們起名，只是沒有找到一個配偶。當神把女人建造好了，領她到亞當跟前，他說：「這是我骨中的骨，肉中的肉，可以稱她為女人，因為她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。」(創二23)婚姻是神所定規的，是人墮落前唯一的人際關係。神在婚姻上花了不少心血，願我們對婚姻都有正確的認識。

(朱永毅弟兄專題信息，未經講者過目。)

# 感謝神恩

七月五日(週六)晚上，沙田區有年中感恩見證愛筵聚會，共有222位聖徒參加。弟兄姊妹在愛裡享用各樣美食後，分享在這半年如何經歷神的豐富恩典。聚會開始時，青年姊妹領唱詩歌「在你手中」和「我們成為一家人，因著耶穌」。感謝神，在他手中有永遠的福樂，並且因著主，我們成為神家裡的親人。之後有27位兄姊起來見證神的恩惠。

一位年長姊妹的未信女兒患上豬流感，昏迷四十天，醫生說情況不樂觀，教會迫切為她禱告。有聖徒為此屈膝祈禱，得著神的話，有信心神必醫治，在病房中大聲為昏迷的女兒禱告，第二天她便清醒了。奇妙地經過三次探望後，原本通身插滿喉管、瀕臨死亡的女兒竟然康復過來，且信了主。年長姊妹深深體會神家的溫暖，見證神聽禱告！一位經歷小產的姊妹，得著神的話，學懂不為自己謀算，凡事交託；有新受浸的姊妹，因信主而家庭和諧；有聖徒從祈禱得著平安，能以應付工作挑戰；學習十一奉獻的姊妹，經歷神加倍的供應；答應神呼召的姊妹，學習服事別人，比從前更喜樂；因腰傷停工一年的弟兄，得著肢體在屬靈和財物上的供應…各人一一見證主恩滿溢！

最後有弟兄以使徒行傳二十章35-36節作總結：「我凡事給你們作榜樣，叫你們知道應當這樣勞苦，扶助軟弱的人，又當記念主耶穌的話，說：施比受更為有福。保羅說完了這話，就跪下同眾人禱告。」我們要為神擺上，成為施比受更為有福的人。當我們幫助別人，神會加力量給我們；禱告是得恩力的竅門，因此鼓勵聖徒多參加禱告聚會，一同為身邊的兄姊代禱。

## 報告

### 分區福音聚會

- 尖沙嘴、新蒲崗、觀塘、將軍澳、筲箕灣、葵涌、沙田、屯門  
八月廿四日(主日)上午十一時
- 銅鑼灣、荃灣、元朗  
八月卅一日(主日)上午十一時

非賣品

如有奉獻，支票抬頭請書「教會聚會所(基督徒管家)」或 Church Assembly Hall (Christian Stewards)